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("大唐国际"或"公司")第十一届十二次监 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 (星期五) 在北京市西城区华远街 2 号泛太平洋酒店民 丰厅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4名, 实到监事 4 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大唐国际发电股 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"《公司章程》")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一 致通过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:同意4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同意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,并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4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所属部分企业计提资产减值、资产报废、前期费 用及资产损失核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4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- 1. 同意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相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,对部分所属企 业计提资产减值、资产报废、前期费用及资产损失核销。
- 2. 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进行计提资产减 值、资产报废、前期费用及资产损失核销,符合公司实际情况,可以客观公允反 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。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

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4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- 1. 同意按宣派股利事项的股权登记日实际在册的股份总数为基础,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.0075 元(含税,人民币,下同),分配现金股利总额约为 1.388 亿元。
- 2. 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状况、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 - 3. 同意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发布 2023 年度年报说明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4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- 1. 2023 年年度报告、年报摘要及业绩公告(统称"年度报告")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。
- 2.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地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所包含的信息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
 - 3. 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 - 4. 同意公司发布 2023 年度报告、年报摘要及业绩公告。
 - 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》 表决结果:同意 4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
- 1.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。
 - 2. 同意公司发布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审计报告。 特此公告。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2日